

新昌农商银行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现由我向会议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2016 年工作回顾

本行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努力做好监督工作，为新昌农商银行健康发展提供了有效保障。现将 2016 年度监事会有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参与，依法规范履行监事会职责

2016 年，根据《新昌农商银行章程》所授予的职权，本行监事会坚持“不缺位、不错位、不越位”的原则，以有效发挥监督职能为重点，以促进银行持续健康平稳发展和维护股东合法权益为目标，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努力提升监督能力，强化监督效果，积极推动决策层、经营层各项工作的顺利实施。使全行各项工作有序运行，为新昌农商银行健康发展提供了有效的保障，较好地发挥了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作用。

1. 持之以恒，抓好监事会规范运行。本行监事会一如继往地推进日常监督工作，使各项工作正常有序地开展。2016 年召开监事会会议 4 次。2 月 1 日召开一届第十一次监事会会议，会

议审议决定聘请浙江新华会计师事务所对董事长 2015 年度任职进行专项审计。4 月 6 日召开第十二次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审议新昌农商银行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新昌农商银行 2015 年度审计报告、新昌农商银行 2015 年度监事会各项检查报告、新昌农商银行监事会 2016 度检查计划等议案，并作出了相关决议。11 月 21 日召开一届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四项制度落实情况检查的方案》。12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一届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决定聘任浙江新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 2016 年度年报审计。同时，监事长主动列席董事会会议，就 2015 年度财务决算、利润分配、2016 年度财务预算、有关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等方面的决议事项进行监督，确保决策环节监督程序到位。每月列席行长常务会议和行长全体会议，全面了解经营层对有关决策的执行情况，及时掌握经营动态，积极参与监督。

2. 落实抓手，将监督工作渗透到日常工作。一是借助内审部门加强监督。全年组织开展内部审计项目 30 个，其中对中层干部的离任经济责任制审计项目 15 个，对城东、城西、城中等内控评价审计 3 个，科技信息管理合规性专项审计、资金业务专项审计项等专项审计 10 个。二是借助纪检监察落实监督。加强案件风险防控。实施现场突击检查工作，对辖内网点柜员进行现金、重控凭证、印章、员工行为突击检查，进一步增强员工内控意识；开展员工行为动态摸排工作，不定期对全行员工逐一排查扫描，密切关注并监督日常员工行为；开展内部员工账户的可疑交易数据排查，扼杀员工涉及代客户周转资金、民间高利借贷等

行为。三是加强作风行风建设。深入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强化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不定期开展机关行风纪律与首问负责制落实情况检查，对检查情况及时进行通报，有效改进机关行风作风；实施客户经理工作情况检查，对客户经理走访与工作日志记录情况、内部账户可疑交易情况、办贷效率等开展检查，促进客户经理行为规范。

3. 抓住重点，组织落实三项重点检查工作。一是落实承兑汇票业务、贴现业务专项检查。检查通过计算机辅助审计系统导出数据分析，抽查面达 23%。从本次检查情况来看，总体情况较好，但也存在贴现资金用途不合规、办理承兑汇票业务不合规等情况。检查后督促经营层相关部门作了整改。二是开展理财产品管理运作情况检查。经检查，理财产品管理运作制度已覆盖各类理财业务的开发、销售、风险管理等流程，销售运作也较为规范，对存在的一些细节上需要规范的事项由经营层相关部门作了整改。三是对干部交流、亲属回避、重要岗位轮岗和强制休假等四项制度执行情况开展专项检查。经检查，本行对上述四项制度均执行良好，干部交流率达 27.42%，亲属回避率达 100%，全年应轮岗人员已全部进行了轮岗，应强制休假的岗位均实行了强制休假。

4. 关注风控，督促经营层强化风险防控。

一是督促开展各项自查自纠工作，严格规范行为。开展票据业务自查工作。根据《2016 年度全省农信系统票据业务排查工作方案》要求，结合《中国银监会浙江监管局办公室关于票据诈

骗风险提示的通知》，组织成立专项检查小组对全行票据业务进行自查，并将检查情况进行通报，落实整改；开展快速出险大额贷款风险排查。组织成立专项检查小组开展快速出险大额贷款风险排查，并将检查情况进行通报，落实整改，强化依法合规经营意识和大额贷款风险管控，增强对风险的预见性和控制力；开展案防自评估工作，根据案防工作评估指标体系要求，对案防工作组织、制度及质量控制、案防工作执行、监督与检查、考核与问题等进行了逐条比对、严格评分，对案防制度建设、责任落实等各项工作的全面梳理，对本行案防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全面回顾及评价。

二是发挥风险经理队伍在风险防控中的作用。持续推行风险经理队伍运作模式，对《风险经理管理规定》进行修订，对风险经理评价条款进行修改，通过强化考核，发挥风险经理的主观能动性，使风险经理队伍在日常工作中善于关注风险，发现风险，有效增强全行的风险防控能力。

三是督促加快不良贷款处置进度。2016年，不良贷款反弹压力加大。监事会将监督工作重点转向不良贷款防控工作。督促经营层加强不良贷款的“控新”与“清旧”工作，通过风险贷款名单制管理严控不良源头，多措并举，对症下药制定清收化解方案，加强司法机关沟通，加大司法执行力度，提高依法清收效果。督促经营层对风险贷款进行逐户梳理，逐笔分析，一户一策制定方案。全年累计化解处置不良贷款 17286 万元。

三、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意见

2016年，本行监事会经审查后认为：新昌农商银行财务报

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昌农商银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过去的 2016 年，董事会全体成员和高级管理层能够认真贯彻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坚持依法合规经营，能认真贯彻省农信联社、省联社绍兴办事处、人民银行和各级银监机构等管理部门的各类会议和文件精神，积极应对市场变化，调整业务结构，思路清晰、富有成效，把握住了银行发展的正确方向，对引领银行应对多变形势、提升综合管理水平起到积极作用。经营层能够认真贯彻落实董事会通过的各项决议，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目标，及时落实上级管理部门的工作部署，日常工作行为规范，措施得力，促使全行各项经营业务继续保持稳健、快速发展。

2017 年监事会工作安排

2017 年，在宏观经济形势更趋复杂、经济持续下行的情况下，本行面临的经营压力加大，监事会所面监的监督压力也将相应加大。本行将在上级主管部门和监管部门的指导下，围绕农商银行“稳字当头、稳中强基”的年度工作总基调，积极谋求新思路，探索新方法，持续跟紧各项监督工作。

一、完善机制，加强监事会的监督力度

一是统筹安排全年监督工作，制订工作计划。将监事会的监督功能有效地融入农商银行内部管理之中，持续增强监督工作的

渗透力和有效性。

二是继续健全内部监督和外部审计相结合的控制机制，提高工作绩效。根据 2017 年监管力度日趋严格的形势，落实相应的监督手段，加强自查自纠力度，确保新昌农商银行依法合规经营。

三是加强资源整合，提高监督效能。将监事会工作与农商银行的日常经营活动结合起来，充分借助审计、监察等相关职能部门的力量，发挥职能作用，加大日常的监督检查力度，提高工作实效。

二、突出重点，在监督中促进业务发展

2017 年，监事会将紧紧围绕普惠金融、风险管控、科技创新、精细化管理等工作重心，监督“八大战役”开展情况，督促全行“比学赶超年”活动进程和实效，在参与和支持经营管理工作中发挥监督职能，确保全行平稳发展。同时，发挥监事会监督检查的职能，2017 年将根据业务发展实际，确定相关重点检查项目并落实检查，做到有安排，有建议，有结果，有报告，将监事会的监督检查工作成果有效地转化为新昌农商银行改革和推进工作的依据和动力。

三、加强自身建设，提升监事会履职能力

在当前经济形势新常态和银行经营管理新格局下，监事会成员的学习也要成为一种新常态，通过不断学习提升监事会成员的综合素质，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同时，监事会成员的日常行为也接受全行干部员工的监督，坚持清正廉洁，严守职业道德，努力打造一支高素质的监管队伍。